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
承辦人：幫工程司 許淵智

電話：0422289111+64242

電子信箱：ai863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工字第11200500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360000G_1120050043_ATTACH1.pdf、
387360000G_112005004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為「有關不肖業者以合法掩護非法方式，棄置營建廢棄物及營建剩餘土石方污染國土環境」涉及公共工程土方源頭管理及流向監督部分相關管理強化措施建議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12年2月10日內授營工務字第112080178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

副本：本府都市發展局（建造管理科(含附件)、都市設計工程科(含附件)、都市修復工程科(含附件)、秘書室）(含附件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2/03/09



041120019598 有附件